

[DOI]10.12315/j.issn.1673-8160.2020.21.091

# 实现船舶检验与船舶安全检查有效对接的意义和措施

白 勇

(洛阳市海事服务中心,河南 洛阳 471000)

**摘 要:**随着我国航运事业的不断发展和进步,如何通过实现改革现有监测机制,科学合理地利用我国航运有限资源,进一步维护水域资源安全,保障船舶行业的安全运行是我国海事主管部门需要重视的关键环节。本文针对船舶检验以及船舶安全检查之间的关系进行了深入分析,并指出其间存在的问题和解决对策,以期提升我国船舶航运安全提供一定参考建议。

**关键词:**船舶检验;船舶安全检查;有效对接;实现意义;实现措施

船舶检验与船舶安全检查的有效实施是保障船舶安全运行的有效措施。其中船舶检验与船舶安全检查是两部分有区别但又存在一定联系的工作,这是由于其船舶检验和船舶安全检查工作的性质、监督方式、职能决定的。船舶安全检查是为了确保船舶、船舶设备以及集装箱等在上能进行正常、安全的运行,并且保证船舶不受水域的污染。其船舶检验及安全检查工作由相应的船舶检验机构进行。

## 一、船舶检验与船舶安全检查的对比

### (一)性质差别

首先是性质上的差别,船舶的法定检验需要通过船旗国的政府授权,同样这一种方式也是船舶检验机构能够把控水上交通安全、船舶污染问题等因素的最为直接有效的技术性监督手段,而对于船舶的安全检查而言,其本质上是一种行政性质的执法行为,通过这样的方式来对船舶的检验工作行使监督权利。

### (二)时间间隔差别

船舶的法定检查时间是定期的,同时也是一种强制性的行为,这是一项不可逃避的政府职能。根据我国的有关法律以及相关经验来说,船舶法定检验的检验流程分为首次检查、特别检查、临时检查、年度检查等,这其中间隔时间最为短暂的是年度检验,一般每周都要检验一次。

船舶的安全检查是上级主管机关的一种主观性监管行为,在常规情况下通常以半年的时期当作一个周期,通过应用不定期登船的形式来展开对传播的检验,针对“四客一危”传播,可以适当缩短相应的检验周期,并合理提升检查的次数。

### (三)检查范围差别

对于船舶检查来说,其是一种较为程序化的行为,在实际检查过程当中必须针对相关的要求和标准固定的范围进行检验,从检验范围的角度出发相对于船舶安全检查来说范围更广,尤其是针对船舶的布置、结构等部分检查最为严格。对于船舶的安全检查来讲,其更像是一种不定期抽查的行为,并且实际过程中的检查范围相较于船舶安全检查来说比较广泛,其不仅会与船舶的结构和设备有关联,同时也会重点检查公司的管理方式、船员素质等情况。

### (四)检查时态差别

对于船检机构的检验来说,在一般情况下,其会针对船舶的详细情况差别来进行不同领域的检查,例如:定期检验、建

造检验等,只要是在有关条例规定下需要进行入级检验的船舶都需要开展相应的入级检验工作,这一部分内容更多地属于静态方面的检验。但对于海事机构的检查来说,其会针对船舶船籍的差别,开展船旗国监督检查,进以对船舶的动态化运营情况进行监控,切实维护国家的水上安全。

船东在固定的时间范围内担负着维持船舶处于发证时状态的义务,而船舶的安全检查则是针对这样一种履约方式的动态性监控。

## 二、船舶检验与船舶安全的对接概述

船舶检测机构需要对船舶运行状态进行把关<sup>[1]</sup>。在某种情况下,船检机构对船舶检验的是相对静止的,而在运行中的海事安全检查过程是基于动态下的。船检机构主要通过通过对船舶性能、技术监督检测,完成检验工作,并对船舶发放相应的检验证书,主要是认可船舶在航行中的适航性能。船舶检验是对船舶使用的基本认可,而船舶安全检查则有一定的补充意义,船舶检验主体主要限于船舶和产品的检测,而船舶安全检查的范围就要广泛许多。对于新船而言,只有在经过船舶检验机构的检测之后,安全员才能登船进行安全检查,可以说安全检查是在船舶检验之后的基础上进行的。因此,要做好船舶检验和船舶安全检查对接的工作是十分有必要的。通过对船舶检验与安全检查的直接对接和间接对接,实现对船舶整体质量安全的监控。

## 三、实施船舶检验以及船舶安全检查的实质意义

### (一)船舶检验是船舶安全检查的技术前提

现如今,船舶技术规范和规定大都是由以往的船舶检验相关人员制定的<sup>[2]</sup>。船舶检验机构针对多年的实践检验,总结、积累出了较多有帮助的经验。其中船舶检验中包括对船体、电气以及轮机的检验,每一个部分都需要由相应的技术检验人员负责;但船舶安全检查工作受限于检查人员、时间、环境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导致很难达到分工配合。因此,船舶安检人员需要充分了解船舶各个方面的情况,在做好精通自身需要负责检查的板块内容,从而实现船舶检验及安全检查工作的实施。在技术上来看,船舶安检人员要不船舶检验人员更熟悉船舶全面情况,但就船舶中的某一部分,船舶检验人员要比安检员更加地精通,特别是针对船舶损坏等方面的问题。基于此种情况下,就需要船舶验船师和安检员在技术上取长补短,建立相应的对接关系,加强资源共享,使得船舶

检验成为船舶安全检查的技术保障。

#### (二)船舶安全检查是船舶检验的有效监控

就我国目前船舶检验情况来看,每次检验是否到位是很难保证的。而船舶安全检查却是一种有力且高效的监控手段,是因为船舶安全检查基本覆盖了船舶检验中的内容,如果船舶存在质量问题,在船舶安全检查到位后,一般情况和后果均在船舶安全检查中所有体现,从而需要追究相应地船舶检验机构责任,进一步提升船检质量,达到控制质量源头的目的。除此之外,在某些船舶特点检验和检查环节中,共同开展检验和安全检查工作,从源头上实现监控的目的,对保障船舶的安全运行具有重要意义。

#### (三)船舶安全检查是船舶检验的补充

船舶检验具有时间间隔性<sup>[3]</sup>。在间隔时间内确保船舶的基础状况适应航运工作,是当前海事主管部门需要研究的课题。实践显示,船舶安全检查是判定船舶是否符合航行标准以及船员是否能胜任驾驶的有力依据。因为船舶检验需要受时间的限制,不能随时进行船舶检验,导致船舶检验机构无法对船舶实际情况进行有效的监管。因此,船舶安全检查工作能有效弥补船舶检验的空白,在一定程度上实现船舶安全检查工作与船舶检验工作的对接,则能将船舶安全检查的补充作用发挥到极致。

### 四、实现船舶检验与船舶安全检查对接的具体措施

#### (一)船舶验船师与安检员的培训内容对接

船舶安检员和验船师作为技术性人员,在上岗前都需要经过相关部门的培训,取得上岗资格后才能上岗。检验和安全检查所依据的内容相同,且都是一种履行措施,同时在基础培训和知识培训中具有一定交叉性,因此实现培训对接、科学合理的使用培训资源,对实现船舶检验和船舶安全检查具有一定的重要意义。上岗培训主要是由海事主管部门负责的,对于相同的培训课程采用一次培训完成能节省大量的人力和物力资源,充分实现资源的合理利用和配置<sup>[4]</sup>。另外,由于安检员和验船师的技术背景不同,但工作所依据的原理是相同,因此在共同培训过程中双方可以加强沟通交流,促进对培训知识和规范的理解。

#### (二)船舶检验与船舶安全检查信息的对接

现如今,我国船舶管理中船舶检验和船舶安全检查使用的是两种不同信息系统,无法实现双方信息的共享。而建立信息共享平台,是实现双方在信息上的共享传递,充分发挥信息传递的优势,对船舶检验和船舶安全检查都起到一定的辅助作用。进一步了解船舶检验的结果有利于船舶安全检查的实施,可对船况较好的船舶减少相应的安检次数,对船舶检验中存在的问题要进行有目的的跟踪、检查。实现船舶检验信息与船舶安全检查信息共享,可促进船舶检测周期更趋于合理化<sup>[5]</sup>。在维系水上交通安全基础上,保证船舶运营利益的最大化。

#### (三)船舶检验与船舶安全检查工作的对接

如何共同开展船舶检验与船舶安全检查工作是海事主管机构需要考虑的问题<sup>[6]</sup>。共同检查工作在实际中已经开展了一段时间,在具体操作中也取得了相应成效。在船舶开航前的例行检查中,还是主管部门收到相应申请后,可实施验船师

和安检员共同检测工作<sup>[7]</sup>。在此基础上能取得脱黑降滞成效,充分利用劳动力,避免成本浪费。从而合理配置利用资源,减少时间成本和资源成本。由于验船师只有在接到申请后才能实施检验,因此对检验过程中出现的不合规状况不能及时的跟踪验证<sup>[8]</sup>。因此利用安全员能随时上船检查的特性,实施船舶检验和船舶安全检查工作的共同实施。随着船舶检测制度等不断的优化,验船师可以安检员一同登船检测,并做好工作对接,从而实现对船舶情况的动态监控,保证船舶在出行中的安全。

### 五、结语

综上所述,船舶检验以及船舶安全检查实质上都是为提升船舶在运行时的安全性,二者之间存在检查技术上的相互联系,形成形式上的互补。只有大力加强船舶检测工作,并且在此基础上建设新型船舶检验培训机制,并搭配相应的共享平台和沟通平台,逐渐实现船舶检验和船舶安全检查的衔接。处理好船舶检验与船舶安全检查工作之间的对接,能有效促进船舶事业在海上运输的发展,更好的保证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进一步促进国际公约的履行。

### 参考文献

- [1]刘言峰.船舶检验与船舶安全检查的相关问题[J].视界观 2019,000(012):1-2.
- [2]周永华.试析船舶检验与船舶安全检查的关系及发展方向[J].船舶物资与市场,2019,000(004):60,62.
- [3]孙磊.船舶检验与船舶安全检查相关问题的分析[J].船舶物资与市场,2019,000(002):49-50.
- [4]冯震华,韩颜.船舶检验对船舶安全的影响[J].工程技术研究,2020,005(004):212-213.
- [5]谢宇峰.船舶检验对船舶安全的影响探讨[J].船舶物资与市场,2020,167(01):85-86.
- [6]崔健,王金锋.浅谈船舶检验对船舶安全的影响[J].船舶物资与市场,2019,000(007):75-76.
- [7]李腾飞.分析船舶轮机检验工作中所存在的问题以及相应解决措施[J].中国航班,2019,000(008):0043-0043.
- [8]洪王强.船舶轮机检验常见缺陷及排除措施分析[J].内燃机与配件,2020,000(004):P.125-126.